內 = 뗃 出 時 政 地 列 部 席 都 委 市 間 員 點 席 • 計 • • • 六 副 省 台 台 + 委 公 北 祠 員 共 ___ 省 市 會 I 年 政 政 六 第 程 府 府 月 局 會 廿 五 六 八 議 次 日 王 朱 林 室 賈 莊 李 都 莫. 許 李 蕭 陳 委 星 員 長 光 金 炳 禹 進 幽 喜 錫 整 家 承 期 會 議 彩 虁 生 謙 源 珍 奎 齊 興 鍾 仕 備 紀 下上 錄 午 王 周. 張 傅 豐 幹 林 劉 林 卓 二九 時 祖 祖 裕 純 家 淎 聰 將 宗 # 璿 分 祥 蘷 坤 齊 沛 哲 財 敏 李 全 如 天 南

代

Æ, 主 席 : 林 兼 主 任 委 員 紀 錄 • 邱 坤

武

六 宣 讀 本 會

第

五

七

次

委

員

會

議

紀

錄

.

七 報 決 告 議 平 : 治 項 : 悉

0

天 本 會 會 議 自 六 + ___ 審 年 議 七 省 月 • 至 市 本 送 年 核 六 都 月 市 底 計 劃 止 案 9 件 共 擧 計 __ 行 七 # ---件 次 會 3 其 議 中 台 其 北 中 六 而 核 次 係 定 案 全

9

決 有 議 九 0 + 治 件 悉 9 0 台 胸 省 核 定 案 Ŧ. + = 件 9 備 案 七 件 9

特

提

出

報

告

八 備 案 事 項 :

 \checkmark (-)准 台 海 省 政 府 61. 10. 13. 府 建 20 字 第 六 九 DU = 號 逖 為 台 北 縣 永 和 鎭 中

該 橋 引 府 依 道 法 髮 核 更 定 計 令 劃 飭 公 案 布 9 質 業 經 施 台 , 檢 湾 附 省 圖 都 說 委 報 會 請 第 備 五 案 + 等 次 會 由 議 到 部 修 正 9 特 通 提 過 出 9 報 亚

告

經

IE

決 議 • 准 予 備

:

 $\sqrt{}$ (二) 准 台 灣 省 政 府 61. 案 10. 0 9. 府 建 四 字

第

五

0

七

號

凼

為

宜

闌

縣

雑

東

鎭

擴

大

都

譑 五 而 備 + 計 案 24 劃 等 次 範 由 會 星 到 議 内 部 照 部 案 份 9 特 通 I 提 過 業 區 出 9 報 並/ 嬘 告 經 更 0 該 爲 府 酒 依 業 园 法 核 及 定 住 令 宅 飭 品 公 布 案 貨 9 施 苿 9 經 省 檢 都 附 圖 委

說

報

會

第

J (三) 准 決 台 議 : 省 准 予 政 府 備 案 62 3. 0 12. 府 建 24

字

第

五

 \bigcirc

九

號

逖

烏

彰

化

縣

員

林

鎭

都

市

決 出 計 9 議 並 訓練 報 : 告 經 地 准 該 等 予 府 變 備 依 更 案 法 急 核 鐵 0 定 道 令 用 飭 地 公 布 案 1 9 施 業 經 9 檢 省 附 都 崮 委 說 會 榖 第 請 六 僱 + 案 \equiv 等 次 由 曾 到 譲

部

9 特

提

照

案

迪

濄

V (四) 准 計 劃 台 1 __ 公 省 九 政 府 南 62 3. 邊 住 12. 宅 府 晶 建 쌔 四 字 部 第 淔 路 __ 修 ----IE $\mathcal{F}_{\mathbf{L}}$ -案 __ , 號 業 經 逖 省 烏 都 彰 委 化 會 縣 第 員 六 林 + 鎭 Ξ 都

決 由 議 到 0 部 准 , 予 特 備 提 案 出 報 o 告

:

會

議

照

案

通

過

,

亚

經

該

府

依

法

核

定

令

飭

公

布

Ţï

施

9

檢

附

圖

說

報

請

備

案

等

次

而

V (五) 准 台 省 政 府 62 3. 19. 府 建 四 字 第 四 五 七 號 泫 烏 彰 化 線

員

林

鎮

都

而

計

 \checkmark (六) 准 決 Ш 台 議 報 湾 告 • 省 准 予 政 府 備 案 62 4. 0 23. 府 建 74 字 第 -四 五 四 Ξ ----號 函 為 彰 化 縣 膇 港 · •

褔

興

第

報

9

亚

經

該

府

依

法

核

定

令

飭

公

布

T

施

9

檢

附

圖

說

報

請

備

案

等

由

到

部

9

特

提

機

七

部

份

變

更

烏

商

業

區

案

9

業

經

省

都

委

會

第

廿

次

會

議

照

案

迪

過

決 六 都 請 議 + 備 而 •./ 案 六 計 准 次 等 劃 予 永 會 由 備 到 議 安 案 部 照 段 案 0 9 _ 特 通 過 提 四 出 9 地 報 並 號 告 經 道 路 : 該 府 出 依 法 處 核 變 定 更 令 位 飭 置 公 --- 布 案 I 9 施 業 經 9 檢 省 附 都 崮 委 說 會

 \checkmark

(七)

准

台

档

省

政

府

62

4.

23.

府

建

DU

字

第

四

六

0

六

號

函

烏

彰

化

縣

麁

港

稲

興

•

會

議

照

由

到

部

(M) 准 決 案 都 , 議 台 特 通 市 灣 : 提 過 計 省 准 出 . 9 劃 予 政 载 亚 機 告 府 傭 經 묆 案 • 該 用 5. 府 ٥ 地 16. 依 變 府 法 更 建 核 爲 定 住 令 宅 飭 區 公 布 案 質 9 施 業 9 經 檢. 省 附 都 置 委 說 會 報 第 請 六 沙 備 + 案 六 等 鎭 次

J

62

四

字

第二三〇〇

八

號

函

烏

台

中

綵

鹿

申

請

變

 $\sqrt{}$ ✓ (+) (tl) 准 決 飭 决 提 過 准 到 計 市 決 議 更 議 台 議 出 公 計 劃 台 議 部 9 照 台 • 布 爲 : 载 亚 劃 裆 : -9 案 中 准 T 省 准 告 經 機 省 特 ---准 港 通 予 = 子 施 案 政 • 該 予 政 提 特 逈 <u>___</u> 傭 • 府 備 府 府 備 出 定 9 9 案 案 依 檢 業 62 62 執 _ 案 區 並 I 4. 經 3. 法 告 附 Ö 0 0 經 計 置 省 5. 核 • 6. 該 劃 <u>___</u> 說 都 府 定 府 府 住 令 變 報 委 建 建 宅 依 四 74 飭 更 請 會 法 區 字 備 第 字 公 ---核 爲 六 第 第 案 布 案 定 I 七 等 + Ti 9 令 業 __ = 五 施 業 品 由 飭 Ξ _ 經 到 次 9 公 __ 省 五 部 檢 會 布 案 六 六 議 附 都 9 貫 9 特 號 圖 委 四 修 施 業 說 號 正 逐 會 提 經 9 第 出 逐 檢 省 通 魚 執 六 台 請 為 都 報 附 逈 告 備 + 圖 委 北 南 9 • 線 案 74 投 說 會 並 縣 石 等 次 第 經 载 門 集 曾 六 依 由 請 到 議 集 法 鄉 備 + 新 部 修 鎭 案 七 核 正 訂 , 都 等 次 定 特 通 令 都 市 由 會

(二)

准

台

省

政

府

62

1.

3.

府

建

24

字

第

六

Ξ

0

號

浊

魚

台

北

淵

中

和

鄉

都

而

計

劃

擴

大

變

更

案

9

業

經

省

都

委

會

第

五

+

次

會

議

修

正

通

過

9

並

經

該

府

依

法

核

3.

् **४** 决 定 議 令 : 飭 准 公 予 布 備 T 案 施 0 9 檢 附 置 說 報 請 備 案 Ξ 等 由 六 到 八 部 號 9 特 汝 烏 提 台 出 北 報 縣 告

:

(生) 决 都 核 准 議 定 台 市 令 : 計 准 飭 劃 省 予 公 政 ---備 布 案 府 I 案 , 61. 施 10. 業 o 31. 經 9 檢 省 府 附 都 建 昌 委 24 說 會 字 第 報 第 四

請

備

案

等

由

到

船

,

特

提

出

執

告

:

+

九

次

會

議

修

正

通

過

9

並

經

該

府

依

法

泰

Ш

鄉

新

訂

 $\sqrt{}$ (主) 令 准 計 飭 台 劃 公 石 ___ 布 案 省 I 政 9 施 業 府 經 9 62 檢 省 2. 附 都 13. 圖 委 府 說 會 建 第 報 四 請 五 字 備 + 第 八 案 七 等 次 六 曾 由 議 到 部 修 號 正 凼 9 特 通 烏 提 過 台 出 北 9 報 亚 緥 告 經 坪 • 該 林 府 鄉 依 新 法 副 核 都

定

而

0

决

議

:

准

予

備

案

0

(盐) 定 准 而 令 台 計 飭 档 劃 省 公 布 案 政 賀 府 , 業 62 經 2. 省 16. 都 府 委 建 會 74 第 字 六 第 + 九 _ 六 次 八 九 會 議 九 修 號 正 泫 通 為 過 宜 , 闌 亚 飝 經 Ξ 該 星. 府 鄉 依 新 法 訂

決 議 准 予 備 案 四 號 函 爲 宜 闌 縣 員 Щ 鄉

(玉) 准 台 藬 省 政 府 62 2. 20. 府 建 29 字 第 七 八 六

:

ο.

施

9

檢

附

置

. 說

報

請

備

案

等

由

到

部

9

特

提

出

報

告

:

核

都

新

āJ

都

而

(力 (共) (二) 准 准 決 決 令 准 決 定 市 令 計 計 台 議 令 台 議 飭 台 計 劃 議 飭 劃 **)** • 飭 灣 : 公 1 : 劃 公 省 准 公 省 布 案 省 案 准 准 布 予 予 布 予 貨. 政 I , 政 案 政 9 府 備 71 9 備 施 業 府 備 業 府 施 62 案 施 業 62 案 經 案 9 經 9 62 3. 經 3. 檢 省 檢 省 0 9 C 1. 0 19. 檢 省 8. 附 都 29. 附 都 圖 府 附 都 府 委 圖 委 府 圖 說 說 建 委 建 會 建 會 第 四 說 會 四 榖 第 四 報 字 報 第 字 請 五 字 請 六 第 六 第 備 + 第 備 + 請 ___ + 八 案 備 案 29 次 Ξ __ 四 次 等 案 等 DU 會 四 等 次 會 由 由 議 會 議 五 到 由 到 \bigcirc 議 號 部 修 到 五 部 修 正 24 部 修 號 IE 冰 9 9 正 特 特 迪 號 9 逐 迪 為 特 提 逈 台 提 過 图 通 為 出 提 濄 出 中 9 南 9 為 投 縣 榖 並 高 出 報 並 9 告 载 告 經 大 經 쎘 雄 並 : 雅 該 告 經 竹 • 該 縣 府 鄉 仁 : 該 Щ 府 鎭 依 武 府 依 新 法 依 法 āJ 鄉 擴 都 大 核 法 核 新 定 訂 核 都 定 而

核

定

令

觔

公

布

T

施

9

檢

附

圖

說

報

請

備

案

等

由

到

部

9

特

提

出

報

告

:

决

議

:

准

予

備

案

0

都

市

計

劃

案

,

業

經

省

都

委

會第

六

+

五

次

會

議

賏

案

逋

逈

5

並

經

該

府

依

法

(元) 准 劃 台 肖 案 省 , 62 業 3. 經 13. 省 都 府 委 建 會 四 第 字 第 六 _ + 四 五 = 次 會 24 __ 議 號 照 函 案 烏 通 屏 過 東 9 縣 並 里 經 該 港 鬼 府 新 依 副 法 都 核 定 市 令 計

飭

公

布

貨

施

9

檢

附

圖

說

報

請

傭

案

等

由

到

部

9

特

提

出

執

告

•

o

(字) 准 決 台 議 省 准 予 政 府 傭 62 案 3. 13. 府 建 四 字 第 ___ 匹 Ξ 25 = 號 迷 烏 屏 東 縣 萬 丹 紭 新

āJ

都

核

 $\sqrt{}$ 团 准 決 定 市 台 議 令 計 灣 • 飭 劃 省 准 公 ----政 予 布 案 府 備 T 9 62 案 施 業 3. 經 o 9 19. 檢 省 府 都 附: 委 建 置 四 說 會 字 穀 第 第 請 六 ___ 傭 + 五 \mathcal{E} 案 \bigcirc 等 次 五 會 由 六 到 議 號 部 阻 函 案 9 烏 特 通 台 提 濄 出 東 9 縣 報 並 大 告 經 武 • 該 鄉 府 新 依 副 法

定 而 令 計 飭 劃 公 布 案 T 9 施 業 9 經 檢 省 附 都 圖 委 說 會 報 第 六 請 備 + 案 _ 等 次 會 由 到 議 船 修 正 9 特 迪 提 過 出 9 執 並 告 經 • 該 府 依

法

核

都

宝 市 准 計 台 割 省 案 政 府 9 業 62 經 2. 省 16. 附 都 府 圖 委 建 說 會 24 第 字 報 六 請 第 備 + _ 74 案 等 次 八 由 會 五 議 六 到 部 修 號 正 幽 特 通 急 台 提 逝 出 東 , 婡 槑 並 經 卑 該 南

9

告

:

鄉

新

āJ

都

府

依

法

核

定 令 飭 公 布 T 施 9 檢

決

議

•

准

予

備

柔

0

 $\sqrt{}$ J (重) (盂) (宝) 決 准 沢 令 街 准 決 備 准 案 計 沢 而 台 議 等 台 議 台 議 案 飭 計 議 劃 計 : i j • 禁 H 公 等 由 劃 劃 省 省 准 准 准 由 禁 省 准 到 建 布 予 船 政 予 71 案 政 予 予 政 到 建 年 傭 府 備 府 備 府 施 傭 船 9 9 特 62 案 業 62 案 , 年 **6**2 案 9 案 經 特 4. 提 案 5. 檢 2. o 0 22. 提 13. 出 5. 省 附 案 9 出 報 業 府 量 都 府 府 Ť 告 委 建 執 建 經 建 說 業 告 24 會 ZU 四 該 報 經 字 字 字 第 請 府 該 第 依 第 備 六 第 府 Ξ 五 + 七 法 依 柔 八 次 九 九 核 等 法 \bigcirc 定 六 會 核 由 令 議 九 四 五 到 定 號 號 照 八 飭 船 令 逖 號 公 氷 案 飭 9 布 特 迪 炰 烏 公 拯 濄 澎 嘉 提 H 布 烏 泐 施 嘉 義 出 , II 線 载 並 紭 9 義 施 白 檢 告 經 義 縣 , 沙 竹 溪 附 : 該 檢 . 組 圖 紭 府 附 迪 說 依 擬 鄉 崮 梁 榖 āJ 法 說 擬 村 請 都 核 副 ¥x

備

都

請

而

:

Ç

定

鄉

 $\sqrt{}$

(王)

准

台

1

省

政

府

62

5.

2.

府

建

四

字

第

24

七

八

 \equiv

九

號

逖

急

花

蓮

縣

光

復

鄉

擬

訂

都

:

0

市

計

劃

禁

建

年

案

9

業

經

該

府

依

法

核

定

令

飭

公

布

貫

施

9

檢

附

面

說

報

請

備 案 等 由 到 部 9 特 提 出 榖 告 :

決 議 • 准 予 傭 案

0

(宝)

准

台

仁

省

政

府

62

4.

4.

府

建

四

第

五

四

七

號

沤

烏

台

北

縣

汐

止

鎭

擴

大

眷

而

核

定

令

飭

公

布

I

施

9

檢

附

圖

說

報 計 請 劃 備 禁 案. 建 等 年 由 到 六 部 個 月 9 特 提 案 出 9 字 報 業 告 經 : 該 府 依 八 法

決 議 : 准 予 備 案 0

(天) 說 而 准 報 計 台 請 劃 1 備 禁 省 案 建 政 等 府 年 由 62 六 到 4. 個 部 4. 月 府 特 ---建 提 案 四 出 9 字 報 業 第 經 Ξ Ξ 該 府 八 依 九 法 -核 號 定 凶 令 烏 飭 屏 公 東 布 槑 J 萬 施 巒 9 涠 檢 娺 附 罰

崮

都

V

鄉

擬

訂

9

檢

附

決

議

•

准

予

備

案

0

9

告

.

(孟) 圖 都 准 說 市 台 载 計 神 請 省 劃 備 禁 政 案 建 府 等 61. ___ 年 由 12. 到 六 4. 部 個 府 月 建 9 特 ___ 四 提 案 字 出 第 9 報 業 告 經 Ξ : 該 \bigcirc 府 九 依 Da 法 七 核 號 定 泫 令 急 飭 台 公 中 布 槑 實 新 施 社

J (季) 准 台 P 省 政 府 62 6. 5. 府 建 74 字 第 六 六 九 號 沤 為 南 投 縣 草 屯

鎭

都

市

計

決

議

:

准

予

備

案

0

V **V** (宝) (全) 決 案 准 市 決 榖 案 准 而 報 決 並 議 等 台 議 計 告 等 台 議 告 計 經 : 由 出 X. : • 由 劃 14 : • 該 准 到 延 省 准 到 省 延 准 府 予 部 長 政 予 部 長 予 政 依 備 禁 府 備 9 禁 9 備 府 法 案 查 建 62 案 查 建 62 案 核 六 本 5. 0 0 本 六 5. 0 定 柔 個 24. 案 個 21. 令 前 月 府 前 月 府 飭 經 建 經 建 公 禁 ДU 案 禁 四 案 布 建 字 9 字 建 9 T 第 棄 業 第 施 年 經 \mathcal{E} 年 經 五 9 六 _ 該 該 檢 個 府 九 至 府 八 附 月 依 六 本 依 圖 在 法 \bigcirc 年 29 法 說 案 核 號 五 核 號 载 9 定 氷 月 定 渊 請 特 令 為 + 令 烏 備 提 台 餰 九 飭 宜 案 出 公 中 闌 日 公 等 報 布 縣 布 縣 止 由 告 大 1 Ti 五 到 : 施 里 在 施 結 部 鄉 9 案 鄉 9 9 载 娺 特 载 娺 特 請 副 提 請 刨 提 備 都 出 備 都 出

劃

- -

草

鞋

墩

Ĺ...

附

近

襚

更

案

9

業

經

省

都

委

會

第

六

+

五.

次

會

議

案

通

過

9

照·

(雪)

准

台

1-3

省

政

府

62

4.

24.

府

建

DU

字

第

四

0

Zu

八

號

逖

為

台

南

縣

柳

營

鄉

擬

副

都

而

計

劃

延

長

禁

建

年

案

9

業

經

該

府

依

法

核

定

令

飭

公

布

質

施

9

软

請

傭

案

等 由 到 部 , 查 本 案 前 經 禁 建 年 在 案 9 特 提 出 報 告

(孟) 准 台 Ϋ́, 省

政

府

62

4.

25.

府

建

ĮΨ

字

第

四

0

七

九

_

號

逖

烏

台

東

縣

太

旐

里

•

東

河

提

出

報

告

法

核

定

令

決

議

•

准

予

備

案

o

飭 公 庬 布 野 I 等 施 Ξ 狱 鄉 請 擬 備 訂 案 都 等 币 由 計 到 劃 部 延 9 長 查 禁 本 建 案 六 前 個 經 月 禁 建 案 9 年 業 在 經 柔 該 9 府 特 依

僱

決 議 • 准 予

案

0

九

討

論

哥

項

•

(-)

准

台

1

省

政

府

62

5.

8.

核 計 定 劃 等 變 更 由 到 部 案 9 9 特 業 提 經 省 府 請 討 都 建 論 委 四 字 會 第 第 六 + 74 七 八 次 七 會 五 議 號 照 逖 柔 烏 通 基 過 隆 9 市 檢 安

附

崮

說

報

請

樂

脏

品

絀

船

•

所 送 崮 說 被 遠 重 新 副 正 報 使 核 分 o 區 Ż 變 更 應 併 案

准 計 劃 台 灣 綠 省 + 政 九 府 62 髪 5. 更 4. 為 府 市 建 場 24 保 字 留 第 地 四 _ 案 9 四 七 業 經 省 號 都 涵 委 為 台 會 第 中 六 縣 + 豐

(_)

決

議

•

照

案

通

過

9

惟

涉

及

土

地

用

9

變

更

主

要

計

劃

9

六

次

會

議

原

鎭

都

市

照 案 通 過 9 檢 附 圖 說 穀 請 核 定 等 由 到 部 9 特 提 請 討

論

:

決 議 • 照 紊 通 渔 o 但 原 _ 而 僺 留 地 9 Ð 予 保 留 , 並 應 早 日 規 劃 與 建 0

(三) 關 劃 於 台 案 北 9 前 币 經 政 提 府 本 逖 會 迭 第 景 九 美 + 區 六 萬 • 盛 九 段 + 附 七 近 • 地 品 絀 九 部 計 劃 __ 監 0 也已 合 修 = 副 九 主 次 要 委 計

員 會 議 審 決 : __ 本 案 細 部 計 劃 台 北 市 政 府 尙 未 依 賏 本 會 第 \bigcirc 次 會 議

政 決 議 府 62 修 5. 正 23. 部 府 份 I IJЪ 請 字 台 第 北 而 五 政 0 府 0 依 \bigcirc 賏 號 前 逐 决 檢 議 送 辦 重 理 新 修 紀 āJ 鍅 圖 在 說 卷 到 9 部 舸 准 9 特 台 再 北 提 币

請 討 論 :

决 議 : 本: 条 除 左 列 各 點 暫 予 保 留 9 另 汀 研 究 辦 理 外 9 其 餱 照 案 迪 趟

並

由

台 北 市 政 府 迅 予 公 布 T 施 •

(1)所 滬 旁 江 廿 中 學 公 前 尺 + __ 計 劃 公 道 尺 路 計 瓞 劃 否 道 修 路 正 與 9 北 請 新 傅 公 委 路 員 引 家 淔 交 齊 叉 ١ 幹 部 委 份 員 及 純 變 亀

都 委 員 喜 奎 L 地 勘 查 後 再 打 討 論 0

(3)(2)機 機 因 請 土 台 北 地 關 而 係 政 人 府 查 再 明 向 土 地 行 欋 政 屬 院 後 再 • 監 議 祭 o 院 陳 情

,

H

否

縮

(29) 關 於 台 北 ? 小 市 政 有 面 無 積 府 具 囪 9 請 送 饅 典 台 挹 翠 建 北 Щ 計 市 莊 訓 政 各 細 府 點 就 部 計 9 設 置 劃 遵 照 ___ _ 機 案 院 令 9 <u>__</u> 指 前 • 示 經 Z 詳 目 提 加 本 的 檢 會 9 第 討 作 榖 何 _ 核 機 Ŧi. 關 0 使 經 及 用 濟

決 經 辦 提 部 五. 議 濟 意 法 水 : 部 仍 見 資 次 賏 水 請 後 會 委 案 資 冉 分 台 員 通 會 北 議 就 會 濄 分 而 車 議 0 9 别 政 所 早 審 惟 凼 府 髵 禁 沢 應 復 儘 各 建 : 依 到 速 項 • 照 部 研 交 有 計 副 關 通 9 本 劃 特 穀 資 道 案 先 再 核 料 路 先 打 提 0 由 • 送 完 請 林 北 請 成 君 討 嗣 品 國 道 論 准 逕 區 防 路 : 或 域 部 送 系 防 有 計 統 部 暑 交 劃 • 單 及 通 交 排 位 水 部 通 水 土 • 0 系 部 = 經 保 統 • 開 持 合 及 經 被 等 曾 水 合 Ш 間 及

持 設 施 , 經 勘 驗 安 全 無 庾 後 , 始 得 蓌 賏 建 築 0 其 坡 度 超 過 30.

品 案 興 9 腷 前 經 里 附 提 近 本 地 會 第 晶 九 細 部 + 六 計 • 劃 應 九 由 + 台 七 北 • 而 政 府 _ 依 次 照 委 左 員 列 會 各 議 點 審 予 決 以 : 伛 _ 正 並 景

新

繪

製

置

說

報

核

9

毌

庸

再

行

公

開

展

覽

•

1.

烏

維

護

礦

業

安

全

9

本:

細

部

計

劃

重

美

(五)

A

於

台

北

而

政

府

涵

送

景

美

品

興

稲

里

附

近

地

區

細

部

計

劃

及

修

副

主

要

計

劃

%

船

土

保

會

及

坡

地

題

研

份

9

不

得

作

烏

建

築

使

用

Ò

範 旁 Z 加 業 而 程 應 除 决 負 0 送 , 使 用 圍 並 壓 政 叉 商 帥 議 台 併 重 擔 內 用 力 地 府 <u>__</u> 同 專 該 業 經 北 : 新 煤 鰤 1 中 台 分 有 用 商 照 紀 前 修 而 崩 礦 北 品 圍 地 iÙ 正 錄 政 項 地 棄 案 坍 調 地 妥 第 中 之 而 府 南 通 圖 在 品 危 列 查 急 機 政 瓞 邊 ì 說 卷 過 嶮 為 專 9 規 至 朝 府 新 到 早 點 0 o 不 柔 之 保 用 劃 再 增 與 剔 日 部 嗣 礦 宜 慮 研 護 隆 詉 學 予 之 地 0 准 品 9 規 Ż 品 究 除 符 2. 商 路 Tift 特 台 辦 範 劃 地 荻 合 本 旁 保 0 北 究 業 市 再 直 (2)連 炰 品 留 規 地 修 品 設 市 地 內 提 同 住 左 區 亦 非 置 定 IE Z 重 及 請 政 主 宅 應 礦 上 標 坡 外 而 之 Ш 討 府 劃 業 要 品 準 列 錄 角 度 場 以 9 論 坡 62 計 烏 用 後 較 其 帶 促 用 : 5. 地 劃 保 地 商 Ó 大 餘 地 應 9 12. 進 之 依 但 業 \bigcirc 方 Z 因 予 設 土 賏 建 府 品 賏 0 得 Щ 品 有 取 柔 係 築 I 地 下 坡 地 坪 核 煤 消 0 利 逓 於 列 或 下 (3)外 被 地 字 礦 用 過 o 請 學 坑 原 必 其 建 4. 第 坑 並 9 被 0 則 校 須 迫 <u>_</u> 其 築 鯮 5. 道 修 平 建 到 予 用 先 正 餘 執 地 出 均 本 照 以 作 园 逢 地 恢 照 主 公 地 時 修 , 依 水 9 復 七 共 晶 及 要 0 9 大 正 應 土 主 3. 洗 計 為 設 房 九 瓞 • 保 要 地 由 奥 煤 商 依 號 施 屋 劃 台 面 (1)持 計 棄 丝 用 處 船 柨 照 冰 礦 北 增 I 所 份 品 路 劃 少 說 檢 地

明

書

各

點

切

T

勘

詉

審

核

9

以

策

安

全

0

其

坡

度

超

逈

30.

%

部

份

,

不

得

作

為

0

A (六) 准 台 北 台 北 市 中 而 莊 政 子 府 段 62 _ 5. 0 1. 1 府 I \bigcirc 字 等 第 地 號 __ \bigcirc 土 九 地 六 七 公 七 號 尺 計 囪. 劃 炰 而 道 路 民 賴 ----案 森 9 林 申 業 請 經 台 變 北 更

9 檢 附 圖 說 報 請 核 定 等 由 到 部 9 特 提 請 討 論 •

市

都

委

會

第

24

+

八

次

會

議

修

正

通

過

9

並

自

本:

年

五

月

 \equiv

日

起

公

開

展

覧

卅

天

决議: 照案通過。

No K

1 (七) ·准 與 74 北 台 + 八 路 北 市 次 松 政 會 江 府 議 路 62 修 5. 正 民 7. 通 族 府 過 I 路 9 _ 間 並 字 主 自 第 要 本 -及 年 _ £ 洲 0 月 部 六 七 計 九 日 劃 號 起 涵 案 公 烏 開 9 擬 業 展 修 覧 經 台 副 9 北 民 檢 欋 附 市 都 東 画 說 委 路 會 報 第 復 請

決 議 北 • 肌 币 柔 府 通 逈 62 5. 0 2. 府 I 字 第 \bigcirc 74 20 號 逖 為 變 更 昆 眀 街 與 峨

嵋

街

核

定

等

由

到

部

9

特

提

請

討

論

分(7) 准 修 正 公 台 通 点 過 綠 政 9 地 保 亚 留地 自 本 為 年 停 五 車 月 場 __ 用 日 地 起 公 案 開 9 展 業 覧 經 卅 台 天 北 9 市 檢 都 附 委 圖 會 說 第 報 24 + 請 九 核 定 次 等 會 議 由

到部,特提請討論:

V (tl) 准 决 台 議 北 : 照 而 由 政 台 柔 府 北 通 62 市 過 4. 政 0 10. 府 惟 興 於 府 I 建 規 _ 層 劃 字 數 設 第 以 計 ----時 及 七 詳 屋 Ξ 絀 頂 研 作 究 爲 號 公 o 及 退 62 佈 4. 置 使 18. 用 府 I 之 安 字 全 第 問

情 在 經 周 變 於 躄 委 權 Z 八 准 台 案 更 民 坑 卅 原 東 24 曾 予 均 北 建 國 天 第 路 六 0 計 等 恢 五 而 國, 五 Ξ 號 핊 四 9 予 復 + 政 北 + 百 覚 檢 + 建 沤 通 原 八 府 衉 度 多 附 八 送 國 計 年 以 寬 年 各 圖 次 北 民 人 間 五 說 度 間 聯 路 權 劃 會 爲 台 + 寬 台 議 為 名 榖 東 • __ 北 度 北 七 北 百 陳 講 修 復 峪 9. 市 • + 公 情 正 與 而 核 • 經 政 + 公 政 尺 定 9 迪 北 建 提 府 _ 尺 府 及 特 等 淌 路 國 復 本 100 六 提 北 9 由 • 9 自 + 黄 到 蹈 局 民 + 請 並 民 討 而 府 生 而 公 討 部 自 生 直 論 長 Ι 長 論 東 尺 本 東 民 9 多 任 都 路 任 惟 年 路 生 0 呈 次 內 字 內 查 在 急 民 24 間 東 第 24 公 路 國 建 月 絀 因 五 + 瓞 应 或 别 + 船 • 行 \bigcirc 七 公 而 市 + 北 展 日 計 松 政 五 八 尺 \overline{H} 衉 覚 江 民 民 及 劃 院 八 9 • 邱 林 年 24 與 期 案 路 核 74 宗 湖 案 公 民 間 月 間 9 示 \bigcirc 號 毅 告 生 紐 阿 經 9 # 業 八 珠 公 等 船 本 東 本 日 經 有 經 等 告 部 聯 案 路 船 起 台 計 奉 聊 T 核 交 曾 公 北 名 劃 = 院 名 施 叉 接 開 及 題 定 陳 而 9 61. 各 民 八 0 陳 並 情 處 據 嗣 展 都 9

次

未

過

9

台

市

政

府

再

接

請

,

1 (+) 准 决 照 2. 卽 而 台 議 政 本 12 依 北 : 部 台 照 府 而 命 部 內 叉 決 本 綠 令 政 議 五 案 字 地 將 細 府 指 + 予 建 9 示 部 四 62 或 175 以 被 年 4. 照 計 北 五 規 瀺 7. 核 五 \bigcirc 劃 路 劃 府 台 定 將 + 號 及 , I. 北 _ 及 計 建 民 特 __ 市 年 劃 或 生 61. 加 字 政 及 北 核 5. 說 東 第 院 府 路 29. 路 定 明 重 令 與 公 台 : 縮 六 新 不 民 佈 內 小 七 研 符 生 Ż 字 部 八 五 擬 , 東 份 計 六 規 仍 路 ----劃 變 號 劃 應 縮 五 寬 為 载 六 沤 維 小 綠 度 爲 核 持 部 公 號 地 令 變 本 份 告 o 9 更 T 會 改 本: 飭 中 烏 台 前 施 案 決 綠 北 Щ 在 兩 議 帶 品 處 案 而 至 及 9 政 Ж 0 汀 內 核 府 茲 部 台 湖 政 與 瓞 計 依 品 院 本 劃 北 事本

正 高 通 速 過 公 路 , 並 經 自 淌 本: 部 年 份 四 都 月 市 九 計 日 劃 起 公 案 開 9 展 業 躄 經 卅 台 天 北 9 币 檢 都 附 委 圖 會 說 第 载 四 + 請 核 九 定 次

XI (土) 光 准 桶 台 北 北 端 市 引 政 迫 府 計 62 4. 劃 19. 案 府 9 I _ 業 字 經 第 台 北 市 八 都 八 委 24 會 六 第 號 20 滋 0 為 九 擬

次

會

議

修

正

通

過

9

äJ

木

栅

晶

老

泉

里

恒

决

議

•

照

案

迪

過

0

但

髙

速

公

路

兩

旁

土

地

及

建

椠

9

煁

有

妥

善

Ż

管

制

9

以

利

等

由

到

會

議

修

交

通

安

全

及

觀

腯

0

部

9

特

提

請

討

論

:

提 亚 自 請 本 討 論 年 四 : 月 廿 日 起 公 開 展 覽 卅 天 , 檢 附 圖 說 9 载 講 核 定 等 由 到 部

9

特

(二) 准 決 議 台 北 • 而 照 案 政 通 府

62

4.

14.

府

I

_

字

第

八

七

號

凼

為

娫

更

景

美

50

木

柵

XI

濄

0

Ż

Í,

提 請 討 論

•

並

自

本

年

74

月

+

六

日

起

公

開

展

覽

卅

天

9

檢

附

圖

說

榖

請

核

定

等

由

到

船

9

特

2

號

主

要

計

劃

道

路

案

9

業

經

台

北

而

都

委

會

第

24

+

八

次

會

議

修

正

迪

趟

9

決 議 • 照 案 通 濄

0

5.

I.

二三八

=

號

涵

烏

配

合

高

速

公

路

擬

修

訂

近

地

自

本

XA W (圭) 淡 准 台 水 線 北 钀 币 路 政 以 府 西 62 9 匹 16. + 府 _ 號 字 道 第 路 以 北 9 基 隆 河 以 南 9 淡 水 泂 以 東

年 區 五 胀 月 部 + 計 七 剖 日 ---起 案 公 9 開 業 經 展 覽 台 卅 北 天 而 都 9 檢 委 附 曾 圖 第 說 四 + 報 九 請 核 次 定 會 等 議 修 由 到 正 通 船 過 , 特 9 提 並 附

論 :

決 議 北 : 照 市

案

通

渔

0

为木 d

(山

准

台

政

府

62

6.

1.

府

工二字

第

ДÜ

八二三

號

凶

炰

變

更

自

來

水

敝

附

近

地

158-10

請

討

+

散

會

議

: 照 案

過

0

部

提

請

討

論

•

通

, 特

到

由

區

細

部

計

剖 暨

配

合

修

訂

主 要 計

劃

案

,

業

經 台

北

市

都 委

會

第

四 +

七

次

會

議

修

正

通

過

9 並

自

本

年

二月二

H

起 公

開

展

覧

#

天 ,

檢

附 圖

說

報

請

核

定 等

決

0